

淮南市杨公镇党政办公室文件

杨办〔2021〕16号

关于印发《杨公镇社会救助联审联批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、社区，镇各部门：

《杨公镇社会救助联审联批工作实施方案》经镇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做好落实。



杨公镇社会救助联审联批工作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优化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审批程序，提高社会救助工作水平，提升公共服务能力，切实方便好人民群众，根据《谢家集区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审批权限下放工作实施方案》谢府办【2021】7号文精神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，增强兜底保障能力为目标，切实加强和改进社会救助工作，努力构建标准科学、对象精准、待遇公正、进出有序的工作格局，不断提高低保、特困供养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，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自2021年7月1日起，城乡低保、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救助行政审批权限委托下放，由杨公镇人民政府负责落实联审联批制度，将进一步缩短审批时间，提高工作效率，增强救助精准度，确保社会救助政策更有效落实。

三、联审联批范围

城乡低保、特困人员供养、小额临时救助社会救助审批。

四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村（居）民委员会职责。村（居）负责协助杨公镇人

民政府做好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、小额临时救助申请及审核工作。履行救助对象主动发现报告职责；协助有困难的家庭提出救助申请；协助镇开展家庭经济状况核对、入户调查、收入核算、民主评议、公示，做好材料收集上报工作；协助做好救助对象动态管理工作；协助做好社会救助政策宣传等工作。

（二）镇政府职责。镇政府成立社会救助联审联批领导小组，负责做好城乡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救助工作审批和救助对象动态管理工作，包括申请受理、家庭经济状况核对、组织入户调查、组织民主评议、审核和审批，以及救助对象公示监督、政策宣传、档案管理等；每月按时完成低保特困信息系统数据更新和资金发放惠民造册任务。

（三）社会救助联审联批领导小组职责。全面领导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、小额临时救助和特困人员供养社会救助联审联批工作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审批权限下放能有效解决镇、区两级社会救助工作权责不一问题，全面提升救助对象认定的准确度和审批时效，镇直有关部门、各村（居）要高度重视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审批权委托下放和日常管理工作，要明确操作程序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将审批权下放工作列为当前民政重点工作任务抓实抓细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实施。按照市、区工作部署和要求，进一步

压实工作责任，及时做好权限下放的落实工作，不断完善工作措施。要做好相关材料的收集、整理、归档工作，确保工作取得实效。要利用村务公开栏、宣传资料发放、政策咨询和媒体宣传等多种方式，深入开展社会救助政策的宣传，使群众真正了解这些惠民政策、知晓申报流程等。

（三）加强队伍建设。镇民政所要结合实际，做好村（居）的业务培训和指导服务工作，提高基层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。

（四）严格纪律监督。要遵循实事求是、公平公正、严格程序的原则，严禁违规操作。完善主动发现和瞄准机制，确保符合条件的家庭及时纳入救助范围。明确各环节工作人员职责，坚持谁签字、谁负责。严禁骗取、截留、挪用救助资金。对玩忽职守、徇私舞弊、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、组织不力、敷衍了事等行为将依规进行查处，并对相关责任单位、责任人报请有关部门严格责任追究。

本实施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执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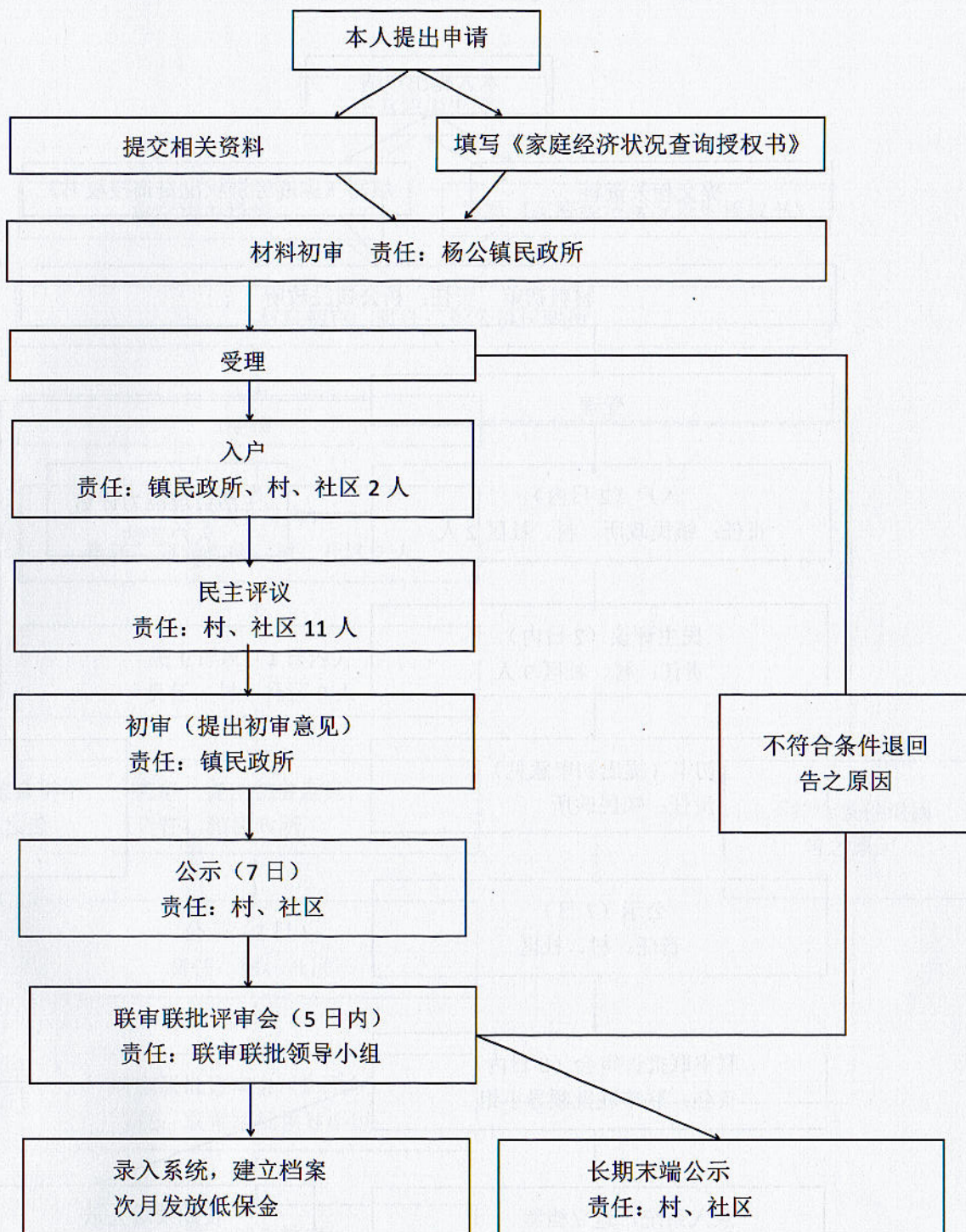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1、杨公镇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审批流程

2、杨公镇特困人员供养审批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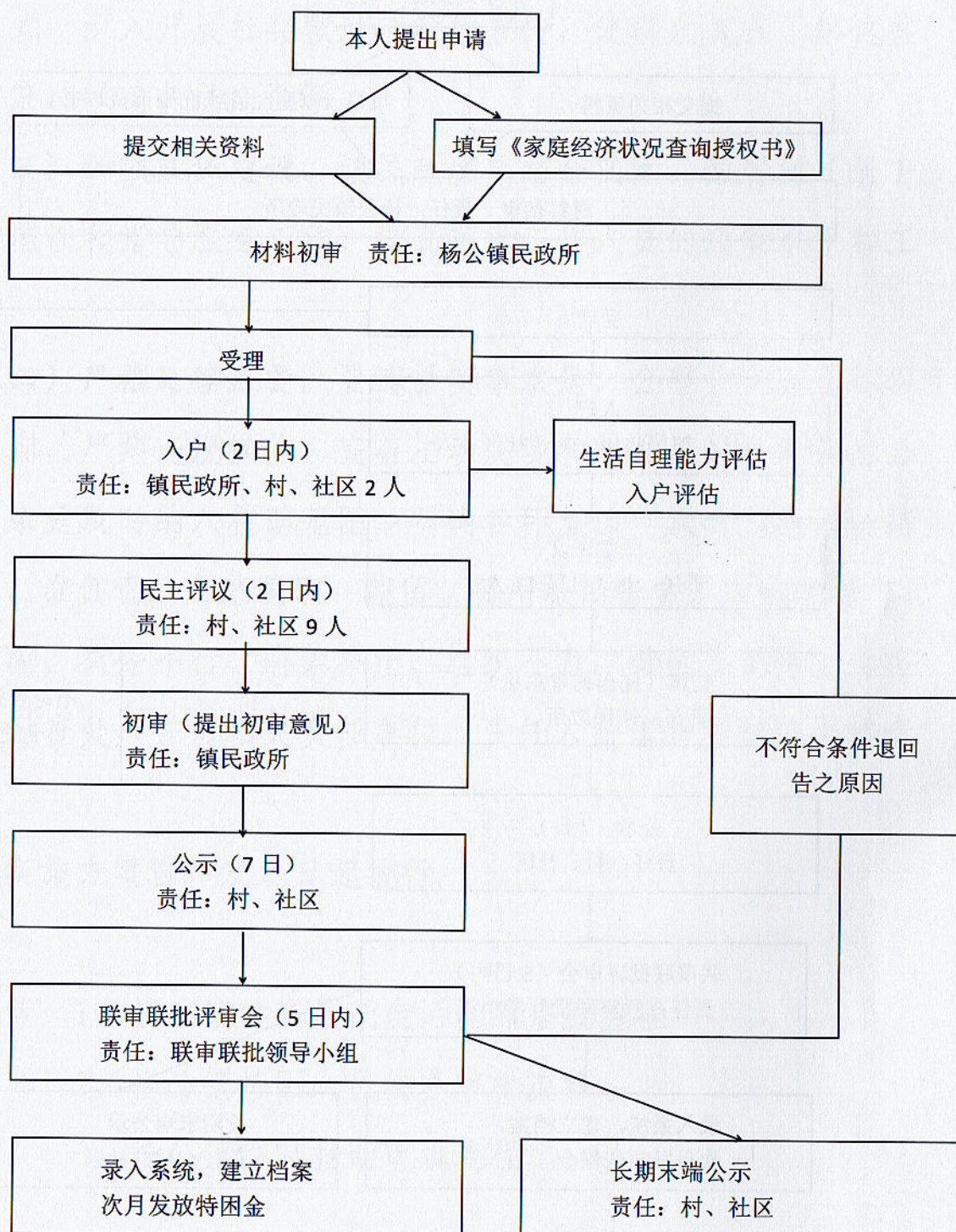
3、杨公镇临时救助审批流程

附件 1

杨公镇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审批流程



杨公镇特困人员供养审批流程



杨公镇小额临时救助审批流程

